

证券代码：400158 证券简称：凯乐 3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清算被法院裁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乐科技”）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收到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荆州中院”或“本院”）送达的（2023）鄂 10 破申 3 号《民事裁定书》，2023 年 4 月 14 日，申请人荆州开发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城投公司”）以被申请人凯乐科技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荆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本院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向被申请人凯乐科技送达申请书等材料后，凯乐科技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向本院提交无异议函。

本院查明，凯乐科技成立于 1993 年 2 月 28 日，原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终止上市，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200007068013876。该公司因欠税被税务部门停供发票，于 2022 年 12 月业务停顿至今。该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显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为 4,667,232,112.54 元，负债为 5,154,373,229.95 元，净资产为-487,141,117.41 元，负债远大于资产。

根据申请人开发区城投公司提交的证据显示，凯乐科技应于 2019 年 10 月支付开发区城投公司借款本金 3250 万元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但至今仍未履行。

本院认为，被申请人凯乐科技未能清偿到期债务、财务报告显示已资不抵债且已停业至今，故应当认定凯乐科技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开发区城投公司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凯乐科技的住所地位于荆州，公司在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本院依法有管辖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三条、第七条第二款之规定，裁定如下：

受理荆州开发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对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风险提示：若公司被宣告破产，则存在导致股东权益归零，公司注销的风险。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后，应当公告并终止股票转让，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办理退出登记。公司股票存在终止转让风险，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依托原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设立并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终止转让，不影响后续的破产清算程序。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凯乐科技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开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